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23-13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京文化	股票代码	0008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 北文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晏晶	/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 1 号 北京数字文化产业园 C 座	/	
传真	57807778	/	
电话	57807770、57807781	/	
电子信箱	yanj@bjc-ent.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影视文化业务，包含电影、电视剧网剧、艺人经纪、文化旅游等业务板块。结合目前市场行业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考虑，公司调整业务结构，集中资源以发展电影、电视剧网剧业务为主，在目前打造全产业链文化集团的大战略下，不断增强电影的投资、制作、营销和发行能力，同时探索大数据互联网营销和平台建设。此外，公司将依托原有旅游景区业务及团队优势，积极向与影视业务深度结合的文化旅游方向进行尝试和拓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3,446,294,938.18	3,749,997,325.77	-8.10%	4,539,096,38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5,695,216.48	1,597,000,063.90	-3.84%	1,712,944,410.29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107,988,685.71	297,961,813.23	-63.76%	425,779,60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304,847.42	-133,396,557.44	54.04%	-767,373,47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443,776.44	-134,408,528.28	41.64%	-790,342,67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12,538.27	204,388,866.39	-93.39%	18,481,529.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6	-0.1863	54.05%	-1.07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6	-0.1863	54.05%	-1.07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1%	-8.06%	4.15%	-36.4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903,545.01	8,504,108.97	6,075,353.44	88,505,67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21,489.43	-4,337,216.34	-13,962,284.40	-22,183,85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869,283.38	-4,813,393.27	-13,964,414.28	-38,796,68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4,171.91	1,819,748.07	-7,329,807.17	28,936,769.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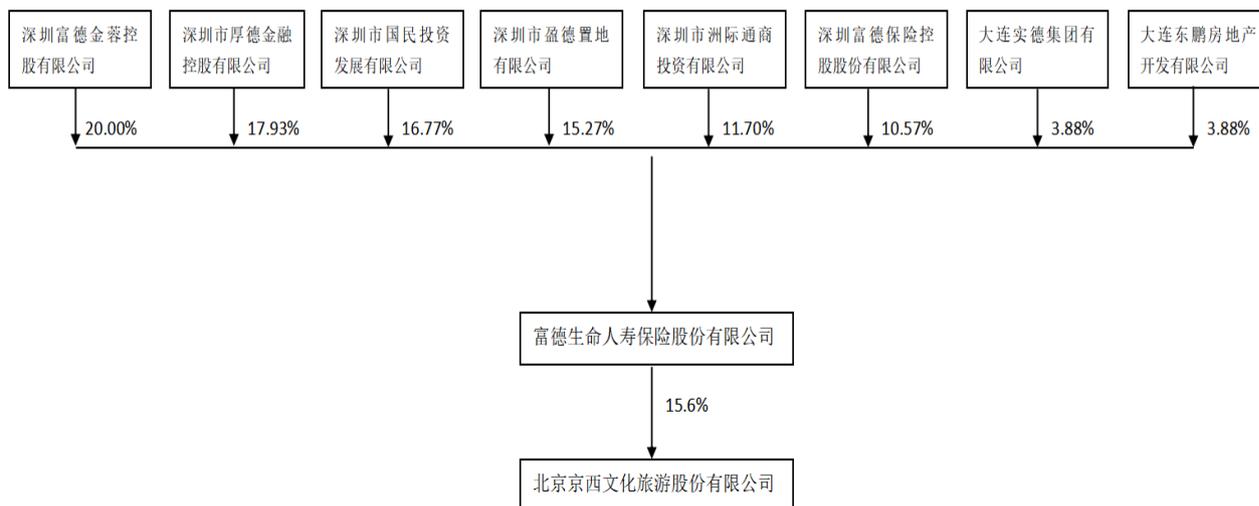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0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0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0%	111,649,909.00	0			
青岛海发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85%	84,854,419.00	0			
李国平	境内自然人	4.95%	35,456,812.00	0			
骆震	境外自然人	4.92%	35,225,240.00	0			
林云芳	境内自然人	4.92%	35,201,833.00	0			
西藏金宝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7%	34,869,034.00	0	质押	26,400,000	
					冻结	34,869,034	
台州铭泰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	20,992,011.00	0			
新疆嘉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6,513,695.00	0	质押	2,540,000	
杨三彩	境内自然人	0.76%	5,450,000.00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6%	4,038,24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西藏金宝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新疆嘉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李国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731,000 股，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2,725,812 股，合计持有 35,456,812 股； 2、公司股东杨三彩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450,000 股，合计持有 5,450,0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电影项目《封神三部曲》进展的情况

《封神三部曲》于 2018 年 9 月 5 日正式开机，截止目前影片外景拍摄已基本全部杀青，第一部后期已制作完成，并已取得龙标，预计 2023 年暑期档上映（具体上映时间以公映时间为准）。

二、关于公司重庆凯晟北文基金的情况

2020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并注销产业基金的议案》，经与各合伙人协商一致，决定终止并注销基金。详见 2020 年 8 月 19 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终止并注销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合伙人协议，公司已收回全部实缴出资款及投资收益款，重庆凯晟北文基金已取得了重庆两江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注销核准通知书》，并完成全部清算注销工作。

三、关于公司高览投资基金的情况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并注销投资基金的议案》，鉴于高览投资基金合伙期限届满，同意清算并注销高览投资基金。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合伙协议及补充协议，公司已收回全部实缴出资款，高览投资基金已取得了北京市门头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注销核准通知书》，并完成全部清算注销工作。

四、关于公司厦门北文基金的情况

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产业基金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受让重庆水木诚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厦门北文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0,000 万元的认缴出资份额。本次受让完成后，厦门北文基金总规模 280,000 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 40,000 万元（详见 2019 年 8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参与产业基金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厦门北文基金已完成工商变更备案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工作（备案编码 SJD276）。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出资 29,171.43 万元，厦门北文基金累计对外投资多个项目，累计投资金额 208,791.0116 万元。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对外披露公告。

五、关于公司收购东方山水 100%股权的情况

2019 年 10 月 1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东方山水度假村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北京南都国际经贸有限公司、北京汉邦国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北京东方山水度假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北京南都国际经贸有限公司、北京汉邦国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北京东方山水度假村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交易对价以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19]第 01173 号）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标的公司核心资产等各方面因素，经各方一致协商确定的交易对价为 84,000 万元（详见 2019 年 10 月 15 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收购北京东方山水度假村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5）。

本次交易事项是为满足公司业务经营和全产业链战略发展需要。东方山水合法拥有位于北京市密云区穆家峪镇阁老峪村北 187,200 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本次交易事项完成后，东方山水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将打造密云东方山水国际电影文旅小镇项目。该项目以影视文化旅游为主题，兼顾山水休闲生活体验，通过公司电影 IP 资源的导入，布局影视前期创作和后期制作产业链，配套高品质度假村酒店和各类设施，打造成为一站式、全体验的国际影视产业集聚地和影视体验旅游目的地。实现公司业务延伸与产业链布局，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加强与国际交流，同时有利于促进各业务板块间协同效应，进一步增强北京文化行业竞争力，使北京文化在行业中加快发展，从而更好地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

东方山水已于 2019 年 10 月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支付交易价款 7.2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与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密云区政府相关部门和穆家峪镇政府进行多次沟通，研究该项目规划设计方案的优化调整。同时，公司根据国家宏观经济环境的走势，谨慎部署密云东方山水国际电影文旅小镇项目的工作推进。

六、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6 月 24 日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暨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6。

七、关于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的情况

1、通过查询网络公开信息获悉，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股东西藏金宝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金宝藏”）持有的 298.6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公开拍卖；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分别对公司股东西藏金宝藏持有的 2,640 万股公司股票和新疆嘉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嘉梦”）持有的 1,000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披露拍卖股份合计 3,938.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5.50%。详见 2022 年 4 月 6 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

2、根据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显示，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西藏金宝藏持有的公司股票 298.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2%）两次拍卖均已流拍。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股东西藏金宝藏持有的 2,640 万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3.69%）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已被撤回，撤回原因为处置权移交首封法院。详见 2022 年 4 月 6 日和 5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6；《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9。

根据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显示，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西藏金宝藏持有的 298.6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公开变卖。2022 年 6 月 30 日，本次变卖由用户姓名王贤购竞得上述股份，成交价格为 14,228,978 元。本次权益变动后，西藏金宝藏持有公司股份 34,869,0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7%。详见 2022 年 6 月 14 日、7 月 1 日和 7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变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23；《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变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29；《关于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 1%暨权益

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32。

3、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股东新疆嘉梦持有的 1,000 万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由用户姓名王晨波竞得上述股份，拍卖成交价格为 31,730,000 元。详见 2022 年 6 月 22 日《关于股东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暨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7。

4、公司收到公司股东新疆嘉梦减持预披露《告知函》，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7,627,600 股，不超过总股本的 2.5%。7 月 20 日，公司收到新疆嘉梦关于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新疆嘉梦累计减持股份 7,15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详见 2022 年 6 月 10 日和 2022 年 7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22；《关于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 1%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32。

5、通过查询网络公开信息获悉，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股东西藏金宝藏持有的 625.58 万股股票进行公开拍卖。详见 2022 年 9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36。

6、公司收到公司股东新疆嘉梦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告知函》，新疆嘉梦累计减持股份 7,15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详见 2022 年 10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37。

7、公司收到公司股东新疆嘉梦《告知函》，新疆嘉梦累计减持股份 7,15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详见 2022 年 12 月 16 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43。

8、公司收到公司股东新疆嘉梦减持计划《告知函》，计划自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下期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票 3,309,587 股，不超过总股本的 0.4623%。详见 2023 年 1 月 5 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下期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

9、2023 年 2 月，公司收到公司股东新疆嘉梦《告知函》，股东新疆嘉梦减持公司股份 891,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公司股东西藏金宝藏因司法强制过户减持公司股份 6,255,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7%；西藏金宝藏及其一致行动人新疆嘉梦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7,147,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详见 2023 年 2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10；2023 年 3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西藏金宝藏持有公司股份 28,613,2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0%；新疆嘉梦持有公司股份 5,621,795 股，占公司总股本 0.79%；西藏金宝藏及其一致行动人新疆嘉梦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4,235,029 股，占公司总股本 4.78%，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